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以电话、书面等方式发出。本次监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由监事会主席陈晓春先生主持,应到监事 3 人,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;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(草案)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,公司根据规定回购注销其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3,000 股;经核查,公司回购注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,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回购注销事项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20日

